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LIFE CONCEPTS

Life Concepts Holdings Limited

生活概念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56)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配售代理



茲提述生活概念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七月十六日有關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的公告（「該等公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配售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協議及補充協議所載的所有條件已獲達成，而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日完成。合共370,000,000股配售股份已由配售代理根據配售協議及補充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成功按每股配售股份0.0144港元的配售價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承配人均為(i)獨立於本公司、本公司關連人士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及(ii)與本公司、本公司關連人士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概無關連的專業、機構或其他投資者，且承配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所得款項用途

誠如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一日的公告所載，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適用成本及開支，包括佣金及徵費後）約為5.1百萬港元。本公司擬將(i) 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約4.0百萬港元或78.43%用於償還本集團的債務；及(ii) 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約1.1百萬港元或21.57%用於補充本集團的營運資金。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本公司(i) 於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及(ii) 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的股權架構如下：

	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		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承配人	–	–	370,000,000	16.31
公眾股東	1,898,290,908	100.00	1,898,290,908	83.69
	<u>1,898,290,908</u>	<u>100.00</u>	<u>2,268,290,908</u>	<u>100.00</u>

承董事會命
生活概念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徐強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徐強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劉國偉先生、余權勝先生及吳麗玉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許鴻群先生、邊洪江先生及陳文銳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及完整，沒有誤導或欺騙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載日期起計最少保留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lifeconcepts.com。